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廖昶智
電話：02-7736-5715
Email：br890622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長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700842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原函、修正報名簡章(1070084297_Attach1.pdf、1070084297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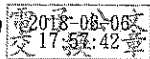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辦理「107年文化資產法令講堂」之107年8月29日（星期三）場次，地點改至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大新館4樓數位演講廳舉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7年6月4日文資綜字第10730062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原函及修正報名簡章各1份，相關細節請參附件或洽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助理：龔小姐，電話：(05) 534-2601轉6392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

長榮大學



人文社會學院

1078002607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

地址：402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聯絡人：游士達
電話：04-22177573
傳真：04-22293039
信箱：ch0140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文資綜字第10730062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7年文化資產法令講堂報名簡章(107D005149_107D2004152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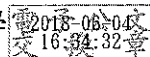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局原訂於107年8月29日假國立臺灣博物館辦理「107年文化資產法令講堂」，因報名人數踴躍，講堂地點改至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大新館4樓數位演講廳舉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前於107年5月17日文資綜字第1073005499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有關旨揭講堂場次之地點，如下：臺北市延平南路127號(近捷運西門站2號出口)。如有報名相關事宜請洽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助理：龔小姐，電話：(05) 534-2601轉6392。
- 三、隨文檢附107年文化資產法令講堂報名簡章乙份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並轉知所屬單位同仁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三局、行政院秘書處、立法院秘書處、司法院秘書處、監察院秘書處、行政院各部會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局綜合規劃組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

107年文化資產法令講堂

【報名簡章】

一、前言

「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」及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修正案業分別於104年12月9日、105年7月27日公布施行。為增進各界對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及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相關法令知識、案例與文化資產保存實務操作之瞭解，爰規劃辦理文化資產法令講堂，期透過法令講堂之進行，促進各界對文化資產保存維護之認識與瞭解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
主辦單位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執行單位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三、法令講堂場次表

場次	時間/地點/講題		講師
第一場	107年06月13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衡道堂		
	09:20-10:20	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保存相關法令介紹	游英俊科長
	10:30-12:00	實務案例說明	邱上嘉老師
第二場	107年06月20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09:20-10:20	文化資產保存觀念介紹	薛琴老師
	10:30-12:00	文化資產保存相關法令介紹	洪益祥專門委員
第三場	107年06月27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09:20-10:20	聚落建築群、史蹟、文化景觀保存相關法令介紹	紀佳伶科長
	10:30-12:00	實務案例說明	張崑振老師
第四場	107年07月04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09:20-10:20	古物相關法令介紹	蔡美麗科長
	10:30-12:00	考古遺址法令與相關案例介紹	陳光祖老師

第五場	107年07月11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09:20-10:20	無形文化資產相關法令介紹	范揚坤老師
	10:30-12:00	實務案例說明	范揚坤老師
第六場	107年07月18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09:20-10:20	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令介紹	林宏隆科長
	10:30-12:00	水下文化資產實務案例說明	趙金勇老師
第七場	107年07月25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09:20-10:20	古蹟、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重大災害應變處理辦法法規介紹	林炳耀副組長
	10:30-12:00	實務案例說明	閻亞寧老師
第八場	107年08月22日(三) 09:20-12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文化資產審議爭議案件分析、訴願及行政訴訟等專題討論與交流分享		洪益祥專門委員
第九場	107年08月22日(三) 14:20-17:00 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求是書院		
	14:20-15:20	古蹟保存計畫與容積移轉法令介紹	林其本簡任技正
	15:30-17:00	實務案例說明	曾憲綱老師
第十場	107年08月29日(三) 09:20-17:00 臺北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大新館4樓數位演講廳		
	09:20-09:40	主辦單位致詞	文資局長官
	09:40-10:40	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令介紹	薛琴老師
	10:50-11:50	文資審議程序實務操作與實務說明	洪益祥專門委員
	13:00-14:30	古蹟保存計畫與容積移轉法令介紹	林其本簡任技正
	14:40-15:30	世界記憶與臺灣世界記憶名錄	王嵩山老師
	15:40-16:30	文化資產保存法與都市計畫法適用與實務案例說明	何彥陞老師
16:30-17:00	交流討論	文資局長官	
第十一場	107年09月5日(三) 09:20-17:00 臺南文化資產保存研究中心1F大會議室		
	09:20-09:40	主辦單位致詞	文資局長官

	09：40-10：40	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令介紹	薛琴老師
	10：50-11：50	文資審議程序實務操作與實務說明	洪益祥專門委員
	13：00-14：30	無形文化資產相關法令介紹與實務案例說明	廖健雄科長
	14：40-15：30	聚落建築群、史蹟、文化景觀保存相關法令介紹	紀佳伶科長
	15：40-16：30	實務案例說明	李光中老師
	16：30-17：00	交流討論	文資局長官
第十二場	107年09月19日(三) 09：20-17：00 高雄市立總圖書館 8樓華立廳		
	09：20-09：40	主辦單位致詞	文資局長官
	09：40-10：40	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相關業務介紹	原住民族委員會
	10：50-11：50	文化資產審議程序實務操作與實務說明	洪益祥專門委員
	13：00-14：30	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法令及相關審議程序說明	蔡志偉老師
	14：40-15：30	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保存相關法令介紹	游英俊科長
	15：40-16：30	實務案例說明	邱上嘉老師
	16：30-17：00	交流討論	文資局長官
第十三場	107年10月03日(三) 09：20-17：00 宜蘭傳藝中心老爺行旅 3F「都馬」會議室		
	09：20-09：40	主辦單位致詞	文資局長官
	09：40-10：40	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令介紹	蔡志偉老師
	10：50-11：50	文資審議程序實務操作與實務說明	洪益祥專門委員
	13：00-14：30	新修正考古遺址相關法令介紹與實務案例介紹	趙曉民科長(暫定)
	14：50-16：20	無形文化資產相關法令介紹與實務案例說明	周秀姿科長
	16：20-17：00	交流討論	文資局長官
第十四場	107年10月24日(三) 09：20-17：00 苗栗苗北藝文中心 B1 視聽教室		
	09：20-09：40	主辦單位致詞	文資局長官
	09：40-10：40	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令介紹	薛琴老師
	10：50-11：50	文化資產審議程序實務操作與實務說明	洪益祥專門委員
	13：00-14：30	聚落建築群、史蹟、文化景觀保存相關法令介紹	紀佳玲科長
	14：50-16：20	實務案例說明	李光中老師
	16：20-17：00	交流討論	文資局長官
第十五場	107年11月07日(三) 09：20-17：00 彰化縣立圖書館 4F 會議室		
	09：20-09：40	主辦單位致詞	文資局長官
	09：40-10：40	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令介紹	薛琴老師
	10：50-11：50	文化資產審議程序實務操作與實務說明	洪益祥專門委員

13：00-14：30	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相關法令介紹與實務案例 說明	游英俊科長
14：50-16：20	文化資產行政程序原則與原理	郭介恆老師
16：20-17：00	交流討論	文資局長官

備註：

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活動之權利，本法令講堂各場次及議程以活動網站及當天會場公布為準。

如遇颱風，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依據，若該場講堂地點公布停止上班或上課，主辦單位得取消或延期開課；其它天災或相關因素無法正常開課時，將於本網站公告延期辦理。

四、招生對象

分為地方行政人員、部會行政人員、一般大眾、文化資產相關團體、學術研究機構相關系所之師生及文史團體等，以及中央、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公所承辦文化資產業務之人員、文化資產所有權人、管理人（機關）等，並以該課堂授課招生對象為錄取優先順序，每場次以 70 人為原則，本法令講堂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- 1.本講堂提供參與學員會後餐盒，請於報名系統中勾選葷食或素食。
- 2.因應場地要求，請學員遵守「嚴禁吸煙，請勿攜帶外食入館。」場地提供茶水，請攜帶個人環保杯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- 1.本次法令講堂課程一律採用線上報名，請至活動網站點選「報名參加」，進行報名作業，若有報名上的問題再請與我們連絡。

活動網址：<http://culturalheritage.weebly.com/>

活動網站 QR code：



2. 本法令講堂報名截止日期為各該場講堂開課前三天，並於該場講堂開課一周前，陸續於活動網站公布錄取學員名單。
- 3.如有疑問請洽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助理龔小姐，
電話：0905-034702、(05) 534-2601 轉 6392 傳真：05-5312087
E-mail：
地址：64002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123 號